

2024年度

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十五、其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

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的规划，制定年度计划，拟订全区民政工作有关政策、规章的实施细则与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 依法对全区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工作，承担区本级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基金会等社会组织年度检查工作。

(三) 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社会救助政策、标准，拟订全区特困人员特殊救助等社会救助政策，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城乡居民低收入家庭收入核查政策，承担全区低收入家庭收入的核查统计认定工作。

(四)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养老服务的有关法规、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区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五)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残疾人权益保护的有关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统筹推进残疾人权益保护和残疾人福利工作，承担全区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

(六)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的有关政策，并拟订全区有关政策、规章的实施细则与办法，负责全区儿童福利、儿童救助保护、儿童收养登记管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保护女儿童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

障制度，承担全区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七）负责指导并培育扶持社会组织发展，指导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负责全区民政统计工作。

（八）负责全区慈善工作，组织指导筹募善款、慈善救助、社会捐助等工作。

（九）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的有关法规、政策，负责全区婚姻登记、收养登记管理工作，推进婚俗改革，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全区反家庭暴力庇护工作。

（十）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区划地名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落实全国地名工作规划；负责全区地名的命名、更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报批工作；推行地名的标准化、规范化管理；设置地名标志；组织建立、管理地名信息资料和档案；负责全区行政区划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区镇（街道）的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报批工作，负责行政村、社区居委会的界线变更报批工作，承办与相邻市区（县）边界的勘界工作和边界争议的调查和处理工作。

（十一）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殡葬管理和服务规范的有关法规、政策，组织实施殡葬管理改革，指导全区殡葬设施建设和规范管理。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基层政权建设（社区治理）股、社会福利（社会事务）股、社会救助股。局下设 2 个二级机构（均为副科级公益类事业单位），分别为：株洲市天元区敬老院（简称区敬老院）、株洲市天元区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

作服务中心（简称区慈善促进和社会服务中心）。局现有正式编制人员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11 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本级，本部门无下属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034.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64.07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974.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2.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5.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64.0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98.92	本年支出合计	57	5,198.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5,198.92	总计	60	5,198.9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198.92	5,198.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	2.95					
20132	组织事务	2.95	2.95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95	2.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4.49	4,974.4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51.05	851.05					
2080201	行政运行	277.19	277.19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57.04	57.04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6.20	6.2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6.31	16.3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94.31	494.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0	29.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0	29.20					
20810	社会福利	1,018.38	1,018.38					
2081001	儿童福利	55.28	55.28					
2081002	老年福利	855.51	855.51					
2081004	殡葬	1.35	1.35					
2081006	养老服务	106.25	106.25					
20811	残疾人事业	369.50	369.5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69.50	369.5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118.23	2,118.23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05.67	1,705.6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12.56	412.56					
20820	临时救助	32.40	32.4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2.40	32.4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198.92	5,198.92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32.43	132.4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2.43	132.4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23.29	423.29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19.83	419.83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3.46	3.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9	32.0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58	0.5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58	0.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51	31.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3	11.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48	20.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3	25.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3	25.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3	25.33					
229	其他支出	164.07	164.0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64.07	164.0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64.07	164.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98.92	363.23	4,835.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		2.95			
20132	组织事务	2.95		2.95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95		2.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4.49	306.39	4,668.1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51.05	277.19	573.86			
2080201	行政运行	277.19	277.19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57.04		57.04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6.20		6.2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6.31		16.3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94.31		494.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0	29.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0	29.20				
20810	社会福利	1,018.38		1,018.38			
2081001	儿童福利	55.28		55.28			
2081002	老年福利	855.51		855.51			
2081004	殡葬	1.35		1.35			
2081006	养老服务	106.25		106.25			
20811	残疾人事业	369.50		369.5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69.50		369.5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118.23		2,118.2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98.92	363.23	4,835.6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05.67		1,705.6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12.56		412.56			
20820	临时救助	32.40		32.4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2.40		32.4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32.43		132.4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2.43		132.4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23.29		423.29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19.83		419.83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3.46		3.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9	31.51	0.5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58		0.5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58		0.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51	31.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3	11.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48	20.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3	25.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3	25.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3	25.33				
229	其他支出	164.07		164.0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64.07		164.0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64.07		164.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034.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95	2.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4.0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974.49	4,974.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09	32.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33	25.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64.07		164.0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98.9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98.92	5,034.85	164.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198.92	总计	64	5,198.92	5,034.85	164.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034.85	363.23	4,671.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		2.95
20132	组织事务	2.95		2.95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95		2.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4.49	306.39	4,668.1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51.05	277.19	573.86
2080201	行政运行	277.19	277.19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57.04		57.04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6.20		6.2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6.31		16.3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94.31		494.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0	29.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0	29.20	
20810	社会福利	1,018.38		1,018.38
2081001	儿童福利	55.28		55.28
2081002	老年福利	855.51		855.51
2081004	殡葬	1.35		1.35
2081006	养老服务	106.25		106.25
20811	残疾人事业	369.50		369.5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69.50		369.5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118.23		2,118.23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05.67		1,705.6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12.56		412.56
20820	临时救助	32.40		32.4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2.40		32.4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32.43		132.4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2.43		132.4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23.29		423.29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19.83		419.83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3.46		3.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9	31.51	0.5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58		0.5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58		0.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51	31.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3	11.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48	20.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3	25.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3	25.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3	25.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9.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4.37	30201	办公费	6.2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9.35	30202	印刷费	4.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3.97	30203	咨询费	1.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2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9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8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9	30211	差旅费	2.1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6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8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4.6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6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92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1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308.38						54.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64.07	164.07		164.07	
229	其他支出	0.00	164.07	164.07		164.0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164.07	164.07		164.0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164.07	164.07		164.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					1.00	0.65					0.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5198.9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94.46万元，增长10.51%，主要是因为政府践行为民服务的宗旨，通过积极推行低保护围工作、提高困难群众救助标准等方式，着力提升保障基本民生的工作成效。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5198.9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198.92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5198.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3.23万元，占6.99%；项目支出4835.69万元，占93.01%；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198.9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94.46万元，增长10.51%，主要是因为政府践行为民服务的宗旨，通过积极推行低保护围工作、提高困难群众救助标准等方式，提升保障基本民生的工作成效。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034.8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8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59.87万元，增长10.05%，主要是因为政府践行为民服务的宗旨，通过积极推行低保护围工作、提高困难群众救助标准等方式，着力提升保障基本民生的工作成效。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034.8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

务（类）支出2.95万元，占0.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4974.49万元，占98.80%；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2.09万元，占0.6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25.32万元，占0.5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50.3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034.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37.29%，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9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开展业务需要，后续进行了预算追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288.79万元，支出决算为277.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及缴费基数变化。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7.0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年初列入区本级公共专项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5.00万元，支出决算为6.2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开展业务需要，后续进行了预算调剂追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3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年初列入区本级公共专项预算。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94.3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

主要是因为：项目年初列入区本级公共专项预算。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8.07万元，支出决算为29.20万元，完成年初的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及缴费基数变化。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5.2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年初列入区本级公共专项预算。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855.5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年初列入区本级公共专项预算、使用上级补助资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补助资金。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6.2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年初列入区本级公共专项预算、使用上级补助资金。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69.5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年初列入区本级公共专项预算、使用上级补助资金。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05.6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年初列入区本级公共专项预算、使用上级补助资金。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12.5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年初列入区本级公共专项预算、使用上级补助资金。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2.4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年初列入区本级公共专项预算、使用上级补助资金。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2.4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年初列入区本级公共专项预算、使用上级补助资金。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19.8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年初列入区本级公共专项预算。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4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年初列入区本级公共专项预算。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5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年初列入区本级公共专项预算。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10.57万元，支出决算为11.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及缴费基数变化。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15.72万元，支出决算为20.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及缴费基数变化。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24.37万元，支出决算为25.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及缴费基数变化。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63.2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08.3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4.90%，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补助等。

公用经费54.8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5.10%，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4.07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164.0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164.0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4.0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上级转移支付的影响。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0.65万元，完成预算的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政府过紧日子的指导思想，响应政府号召，严控三公经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0.52万元，增长4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开展相关业务工作。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收支，与上年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收支。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0.65万元，完成预算的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政府过紧日子的指导思想，响应政府号召，严控三公经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0.52万元，增长4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开展相关业务工作。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收支，与上年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收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收支，与上年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收支。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3万元，占10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65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3个、来宾28

人次，主要是民政部救助司开展社会救助绩效评价调研活动、青岛市民政局来我局考察养老服务工作、泸西县来我区开展考察学习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单位本级和二级机构）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4.8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58 万元，增加 4.94%。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划入了转任职级干部经费；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1 万元，减少 3.37%。主要原因是：响应政府号召，例行节约，压缩公用开支。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00 万元；开支培训费 1.67 万元，主要用于 3 人去四川成都参加 2024 年中国首届康养旅居产业发展大会暨优质产业对接大会，从而更好地发展我区养老服务事业；另外用于我局开展局工作人员视频宣传专题培训，提升职工视频剪辑能力。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40.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9.0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5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19.8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3.4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组织对专项资金17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完成情况良好，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地实现。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

十五、其他

本单位部门决算在天元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平台上的财政信息模块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4 年度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

2024 年度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一) 主要职能：负责全区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区特困人员特殊救助等社会救助工作，老年福利及养老服务、儿童福利、残疾人福利等社会福利工作，婚姻登记、收养登记、殡葬等社会事务工作，行政区划、地名、勘界等区划地名工作，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及培育发展工作，负责全区慈善工作等职能。

(二) 机构设置：内设科室 4 个，分别为：综合办公室、基层政权建设(社区治理)股、社会福利(社会事务)股、社会救助股。下设 2 个二级机构（均为副科级公益类事业单位），分别为：株洲市天元区敬老院（简称区敬老院）、株洲市天元区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简称区慈善促进和社会服务中心）。

(三) 人员情况：局核定编制人员 20 名，其中行政编 7 名，事业编 13 名。现在编人员共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11 人。无区聘人员。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基本支出 363.2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08.38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54.85 万元。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4835.69 万元，其中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支出 2373.83 万元，高龄补贴支出 855.51 万元，残疾人两补支出 369.50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64.07 万元，主要用于福彩资金支持的项目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一) 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全面完成民生可感行动。一是提高困难群体救助标准。今年，我区城市低保标准由 650 元/月提高至 700 元/月，提标后城市低保人均救助水平达到 573.5 元/月，农村低保人均救助水平达到 488 元/月。特困供养基本生活标准提高至 910 元/月，特困供养护理费标准提高至半护理 419 元/月，全护理 838 元/月。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由 1090 元/月提高至 1150 元/月。持续保持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00 元/月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00 元/月标准。**二是实施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根据“十四五”规划任务，2024 年为 284 户困难老年人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纳入民生实事。目前已经全面完成，完成率达 100%。**三是建设老年人助餐点。**全市建设任务 40 个，城市四区建设任务各为 5

个。我区目前已完成铁西社区、小湖塘社区（2处）、佳美社区、庆霞社区、韶溪社区、江璜社区7个助餐点建设，全部通过市级验收，提前并超额建成“幸福食光”老年助餐点，有效解决我区老年人“做饭难”“吃饭难”“吃饭愁”的问题。

2.兜牢兜实民生保障底线。一是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保障。截止12月，全区特困供养人员693人，其中：城市特困45人，农村特困648人，分散供养603人，集中供养90人，全区发放特困供养金8104人次，724.64万元；半护理16人，全护理73人，发放特困供养护理费1024人次77.93万元。全区低保1600户2313人，其中：城市低保583户782人，农村低保1017户1531人，全年发放城乡低保金26604人次，1374.88万元。全区认定低边236人，完成低边清零任务。全区孤儿4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36人，全年发放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34.84万元。全区在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对象1016人，发放生活补贴118.47万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对象2101人，发放护理补贴251.03万元。全年发放养老高龄补贴9006人445.35万元。发放精简退职人员生活补贴645人次，3.47万元。发放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人员、低保边缘家庭等困难群众双节（元旦、春节）补贴及物资2409户，154万元；发放全区特困人员、60岁以上低保老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防寒物资71.63万元；累计对全区598人次困难群众发放临时救助金，总金额151.5万元。二是持续推进社会救助体系改革创新。

以低保、特困、低边、临时救助、防返贫监测对象为底数，以户为单位，制定《天元区社会救助“链式服务”幸福清单》，对接 14 个部门，整理 68 项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保险、慈善帮扶、志愿服务政策和服务项目，建立社会救助“链式服务”；指导七个基层单位持续开展城乡帮困项目服务，全区 85 个项目累计开展服务 6564 次，参与志愿者 20747 人次，服务覆盖 28558 人次。我区社会救助“一户一条救助链”于 2024 年 1 月被民政部评选为“2023 年度社会救助领域创新实践优秀案例”，在全国、全省、全市予以推广。

3. 筑牢养老服务保障网。一是健全养老服务体系。拟定《株洲市天元区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十二条措施》《株洲市天元区老龄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株洲市天元区推动基层老年协会建设行动方案》《株洲市天元区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工作方案》，从顶层设计上助推养老服务进一步高质量发展。二是做优社区和居家养老。在天元区主城区泰山路街道、嵩山路街道创新推出两个优秀服务案例。在泰山路街道铁西社区打造了株洲市首家嵌入式居家养老服务“综合体”，省民政厅厅长黄东红亲临视察，对“铁西模式”予以高度评价；市委书记曹慧泉在全市相关工作会议上点名肯定。在嵩山路街道小湖塘社区创新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一体化模式发展，目前已实现以社区为平台，集机构养老、居家上门服务、社区日托和医疗服务于一体的片区式服务。三是做好机构养老。持续推进城区养老机构提质升级，湘雅夕乐苑嵩山养护院、心怡湘银养老中心、城发共享之家

颐养院、兴泰长者照护之家提质改造，全区新增床位 183 个，新增 4 家养老机构获得三、四星级等级评定，持证护理员比例进一步提高，新增阿尔兹海默症病区。**四是筑牢养老服务安全底线。**全年累计排查养老服务机构 152 次，排查发现并整改安全隐患 184 处，销号整改率 100%；**五是持续推进农村互助养老。**做好农村养老服务设施提质改造。关停消防审验或遗留问题不合规的乡镇敬老院，为群丰镇、三门镇、马家河街道三家农村敬老院引入社会力量实现提质改造和专业化运营。建成群丰镇江璜社区长者餐厅和雷打石镇老街社区长者餐厅。全力推进基本养老服务进农村。全区通过政府购买基本养老服务人员 84 人，其中农村 79 人占比 94%。全力推进为老服务进农村。三门镇、雷打石镇、群丰镇、马家河街道和栗雨街道等农村人口比重大的基层单位推出老年人互助服务项目 31 个，引入社会组织和志愿服务团队，为特殊困难老年人提供精神慰藉、生活照料、文娱活动，以雷打石镇霞石村幸福院为试点，《人民日报·民生周刊》发文点名表扬天元区农村幸福院互助养老工作经验。

4. 深入规范专项社会事务管理。**一是不断强化儿童和残疾人福利保障。**全区留守儿童 49 人，困境儿童 374，流动儿童 5409 人，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监测摸排工作在全市排名第一。注重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儿童工作在全市培训班上进行典型经验发言，指导湘湾社区创建市级示范“儿童之家”。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工作获省民政厅肯定。**二是开展“夏季送清凉，寒冬送温暖”专项活动，**及时做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工作。三是不断强化社会组织综合监管。严把社会组织登记和年检关，全区 131 家社会组织完成年检，参检率为 85%。积极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红满株洲·牵手计划—村社共建”项目落地群丰镇新塘社区，推动慕她企业、基地和产品向社会推广。“红满株洲·牵手计划—消费帮扶进社区”项目在东湖社区经世龙城小区获得群众赞誉。四是持续规范区划地名和界线管理。持续开展“乡村著名行动”，推进我区路名牌巡查、清洗、维护工作。扎实推进界线管理工作。五是优化民政服务流程。规范开展结婚离婚登记。开展“一把手”走流程工作，优化民政政务服务流程。六是持续开展殡葬改革和移风易俗工作。大力开展殡改和文明治丧宣传。对遗体火化、集中节地安葬进行广泛宣传，倡导和鼓励生态安葬。推进农村公益性墓地建设，协调处理公墓建设期间相关问题。开展殡葬领域专项整治。七是慈善社工事业有序开展。顺利完成慈善会换届选举工作，当场募资 450 万元。民政社工《爱蕾小屋—改善困境儿童居住环境项目》获评 2024 年株洲市志愿服务“五个一批”《最佳志愿服务项目》；指导马家河街道创建湖南省五星级社工站。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年初预算项目资金 5.00 万元，年中执行调增 4830.69 万元，实际支出 4835.69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1）困难群众救助资金项目

项目支出 2373.83 万元，主要用于对困难群众给予救助，以保证其家庭成员基本生活所需，做到应救尽救，全面解决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照料护理等问题，从而有效地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提升困难群众的幸福指数。

（2）特定人群专项经费

项目支出 200.76 万元，主要用于对生活特别困难、生存特别艰难的人员，给予特殊关怀和关爱，使在常规救助以后仍然存在特殊困难的对象，可以依规定依程序得到进一步救助。此项目包含特殊救助、慰问经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奖励、失能特困供养人员托养照料经费、困难群体等保险经费救助。通过开展此项目，不断提升天元区内困难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3）六十年代精简退职项目

项目支出 3.46 万元，主要用于救助天元区户籍且在六十年代初期国民经济暂时困难时期，积极响应党和政府号召退职还乡，分担了国家的困难，为发展农业生产，为争取国民经济尽快好转起到了很大作用的精减退职全民所有制单位的固定职工。切实开展民生政策落实工作，努力解决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促进了民政部门“以民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工作宗旨的落实。

（4）残疾人两项补贴

项目支出 369.50 万元，主要用于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的发放，通过开展此项目，解决辖区内困难残疾人的生活照料和重度残疾人的护理照料等问题，优先保障残疾人的合法权益，不断提高残疾人的福利水平。

（5）高龄补贴

项目支出 855.51 万元，主要用于给天元区户籍且年满 80 周岁及以上的高龄老人发放生活补贴。对符合要求的高龄老年人，及时将补贴足额发放到位，从而有效地保障了老年人的合法权益，完善了老年人社会保障体系。此外，通过补助老年人经济生活，让高龄老人感受到国家的温暖。

（6）养老事业专项

项目支出共计 106.25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购买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发放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支付区智慧养老信息平台的运营经费及租金、支付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资金等。通过这些项目不断增强民办养老机构的发展活力，提升了养老服务质量和，为社区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助餐、文化娱乐、康复理疗等服务，较好地满足了老年人多样化、多层次的养老服务需求，从而进一步提升了我区老年人的幸福指数，符合社会老有所养、老有所依的目标。

（7）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

项目支出 164.07 万元，主要用于推动社会福利、社会事务等福利事业的发展。秉持“取之于民，用之于民”使用宗旨，我单位福彩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养老事业发展等方面，通过开展福彩“扶”老项目，有效地满足了老年人多层次、多样化的服务需求，切实提升老年人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8）天元区社会工作服务站项目经费

项目支出 70.95 万元，用于支持社工站项目的运营及服务的开展。此项目聚焦民政主责主业，以民政对象为切入点，以问题和需求为导向，充分发挥社工站专业优势，通过社会

工作专业的方法，重点为民政领域的困难群众、弱势群体提供入户探访、心理疏导、情感支持、技能提升、资源链接等多维度的专业服务，有效地回应了服务对象的需求，赋能助力，较好地增强了本地区居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9）社会组织扶持与服务经费

项目支出 57.04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组织的孵化、培育支出。此外，通过推动社会组织参与城乡帮困项目，使其成为该项目的重要支撑和坚强后盾，促进我区城乡帮困工作健康有序发展，从而为更多的困难弱势群体帮困解难。

（10）心关爱中心暨未成年人保护中心运营补助经费

项目支出 47.78 万元，主要用于未成年人保护与服务中心与心关爱中心常态化运营工作，运营商需完成对全区镇（街道）儿童督导员、村（社区）儿童主任组织至少一次的业务培训。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的服务对象是留守、困境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社会散居孤儿，培训内容包含政策宣讲、儿童自护、心理沟通、家庭监护责任宣传等各方面，以保障留守、困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社会散居孤儿特殊儿童的健康成长等。通过开展未成年人关爱保护活动、心理咨询服务、心理疏导工作等促进心理健康的服，提升了服务对象的心理健康水平，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助力。

（11）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经费

项目支出 9.11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天元区城区范围内主干道、次干道共计 620 块路名牌的清洗、维护及破损更换等，从而达到文明城市创建要求。完成界线联检工作，平安边界

创建工作，维护界桩3颗，深化边界文化和平安边界建设，促进边界地区群众广泛交往交流交融，最终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公共服务需求。

（12）其他项目经费

项目支出141.32万元，主要用于人大提议的养老项目支出、发放独生子女费、开展安全生产等工作。如通过发放独生子女费，体现了国家对于独生子女家庭的支持和关怀，旨在通过经济激励和社会优待，减轻其家庭负担，同时保障他们在面对生活挑战时得到必要的社会保障，有效地维护了社会的和谐稳定。

（13）天元区敬老院提质改造工程专项

项目支出共计370.15万元，主要用于天元区敬老院房屋的改扩建支出，此项目可以在一定程度上缓解株洲市地区养老服务供养需求与床位紧缺的矛盾，改善老年人供养、医疗条件和环境，提高区域内老年人的生活和健康水平，提高区域内老人的生活和健康水平。同时，项目建设有利于促进株洲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是关系到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的一项民心工程。项目建成后，将强化对基本公共服务政策保障对象及失能、失智老年人的长期照护支持。项目响应了我国《“十三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体系建设规划》精神，该项目建设是一项“德政”工程、“民心”工程，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和社会消费水平及生活质量不断提高的要求，社会效益明显。

（14）殡葬项目

项目支出 1.35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殡葬宣传工作的开展。通过印制殡葬宣传相关资料，广泛的宣传了殡葬政策，进一步深化殡葬改革，凸显殡葬服务公益性，保障人民群众基本丧葬权益，革除丧葬陋俗，树立文明节俭办丧事的新风尚，推行节地生态安葬，更好地保护生态环境。

（15）劳务派遣经费

项目支出 36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本单位劳务派遣人员的劳务费，从而解决局内人员紧缺问题，降低了用工成本，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

（16）天元区敬老院启动经费

项目支出 12.30 万元，主要用于在天元区敬老院提质改造项目接近尾声即将投入使用时，支付接通燃气、采购床上用品、开通网络及电视，采购日常用品，聘请相关工作人员等方面的费用，保障其正常营业运转。最终更好地满足老年群体特别是特困对象的养老服务需求。

（17）社区专职工作者招聘经费

项目支出 16.31 万元，主要用于为社区招聘社区专职工作者，充实基层人员力量，提升基层服务群众的能力，并且该批社会招聘人员的人员预算纳入财政保障。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预算绩效管理的基本目标是以实现项目效益最大

化为目的，对项目进行全过程和全方位的控制。目前行政事业单位都采用了全面预算管理模式来指导其开展各项工作，但由于该模式过于强调财务核算、预算执行，未形成系统的绩效考核制度，从而导致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执行过程中容易出现偏差，“重投入轻产出”，出现难以准确反映出单位项目的真实情况等诸多不足。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方面，加强宣传培训，提高思想认识和专业能力。要强化广大工作人员对开展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增强大家做好这项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及专业能力。另一方面，完善法规政策体系，健全配套制度建设。要建立以绩效管理为核心的预算管理制度，使财政资金使用更加科学合理，加强预算编制、执行及监督检查等环节的监督管理。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将在政府门户网公开，并运用到单位整体运行管理中，对不足之处加以改进完善，提高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水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预算部门名称			株洲市天元区民政局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3	5198.92	5198.92	10.00	100.00%	10.0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一般公共预算:	5034.85			其中: 基本支出:	363.23		
	政府性基金拨款:	164.07			项目支出:	4835.69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打好“重点民生保障仗”，探索社会救助改革；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提升社会事务水平，强化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推进慈善社工事业发展。				较全面地完成了民生可感行动，兜牢兜实民生保障底线；不断筑牢养老服务保障网；深入规范了专项社会事务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部门重点支出占部门整体支出的比例	>=80%	96%	10	10	
		质量指标	审批手续合格率	100%	99%	10	9	
			年度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	100%	10	1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结转结余率	0	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婚姻档案数字化业务降本增效成效明显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和谐可持续发展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0%	10	8	持续提升满意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100%	100%	5	5	
		社会成本指标	民生投入增长率	>=10%	>10%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97	